

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公告书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09年10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ecure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www.ccstock.cn),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神州泰岳

(二)股票代码:300002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12,640万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3,160万股,其中首次上网定价公开发行的2,528万股股票自上市之日起开始上市交易。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

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发行人: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万泉庄路28号万柳新贵大厦A座5层(100089)

联系人:张黔山

联系电话:010-58847555

传真:010-58847588

(二)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文富胜、樊丽莉

联系人:骆中兴、任波、郝倬跃、王冬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新源里16号琨莎中心23层(100027)

联系电话:010-84683231

传真:010-84683229

发行人: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0月26日

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公告书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09年10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ecure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www.ccstock.cn),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南风股份

(二)股票代码:300004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94,000,000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24,000,000股
其中首次上网定价公开发行的19,200,000股股票自上市之日起开始上市交易。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

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的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联系人:周晖(董事会秘书)

联系地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大道,邮编:528225

联系电话:0757-81006199,传真:0757-81006190

(二)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陈若愚、李渊彬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邮编:518026

联系电话:0755-82558269,传真:0755-82558006

发行人: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〇九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临 2009-061
债券代码:126006 债券简称:07深高债
权证代码:580014 权证简称:深高CWB1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高CWB1”认股权证行权特别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认股权证上市公告书》的约定,“深高CWB1”认股权证(证券代码:580014,行权代码:582004)存续期为2009年10月30日至2009年10月29日,“深高CWB1”认股权证于2009年10月23日进入行权期。2009年10月23日至2009年10月29日期间的交易日为“深高CWB1”认股权证的行权期,在行权期“深高CWB1”认股权证将停止交易,深高速A股股票(股票代码:600548,深高速公司债券代码:126006)仍正常交易(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深高CWB1”认股权证的最后交易日为2009年10月22日(星期四),从2009年10月23日开始“深高CWB1”认股权证将停止交易。

“深高CWB1”认股权证的行权价格为13.23元/股,行权比例为1:1。投资者每持有1份“深高CWB1”认股权证,有权在2009年10月23日至10月29日期间的5个交易日内以13.23元/股的价格认购1股深高速A股股票,成功行权获得的股份可以在次一交易日上市交易。

2009年10月29日为“深高CWB1”认股权证的行权终止日,截至当日交易时间结束时点即15:00,尚未行权的“深高CWB1”认股权证将被全部注销,提请投资者注意。

如有疑问,请于工作时间(每个工作日的上午8:30-12:00,下午2:00-5:30)拨打热线电话:0755-8285 3330;8285 3329。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10月26日

深高CWB1进入行权期 投资者切莫行权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0月22日,深高CWB1以0.016元结束交易。从2009年10月23日起到29日,深高CWB1进入行权期而无法交易,直到29日权证到期作废,深高CWB1为认股权证,最新行权价为13.23元,每份权证行权将导致超过7元的损失,投资者切莫行权。

22日是深高CWB1的最后交易日,由于内在价值早已为零,深高CWB1从开盘后就一路下跌,并最终以0.016元结束交易。这意味着深高CWB1的投资者将以0.016元即可买入一份权证,从而获得13.23元/股的权利,由于获得的是权利而非义务,因此权证持有者可以在行权期选择行权或不行权,而行权与否,就取决于届时权证是否具有行权价值。

如果行权权证处于价内,则行权价为正股价与行权价之差;而如果权证处于价外,则权证不具行权价值,行权将导致损失。对于深高CWB1认股权证,最新行权价13.23元。其标的股票深高速A股当前股价在5.7元左右,低于行权价,权证处于深度价外状态,没有行权价值。如果投资者行权,就会以行权价13.23元/股的价格向买入人购买深高速A股股票,而深高速当前股价在5.7元左右,每份权证行权将导致的损失超过7元,因此投资者不应行权。

价外权证行权将给投资者带来损失,但历史上不乏价外权证行权的例子。如深度价外的认沽权证万HXP1,行权期内共2,744份行权,上海医药认沽权证也为价外权证,在行权期有23份行权。多数价外权证行权是由投资者对权证行权操作缺乏了解,误认为行权即可获得额外收入,却忽略了行权付出的成本。

从已经到期的权证来看,行权期后不适当的行权行为已经产生较大经济损失。如第一只到期的宝钢权证在行权期处于价外状态,不具行权价值,但仍有超过550万份宝钢权证行权,带来的损失达39万元;原味CTP1行权数为6,5万,损失也超过10万元。

因此,对于在行权期后还持有深高CWB1的投资者来说,相对于买权证所付出的成本,行权所造成的损失会大得多。所以投资者切莫行权,以免造成更大损失。

证券代码:000719 股票简称:ST 鑫安 公告编号:2009-084号

焦作鑫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改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根据法院裁定,公司所有股东应让渡的股权及部分债权被确认应受让的股权,于2009年4月23日在中证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改过户手续,中原出版传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28.7%的股权,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详见公司于2009年4月2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股东变动报告书”。2009年8月28日,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了2008焦民破字第2-25号民事裁定书,将焦作鑫安代理人暂时持有的公司股份,向中原出版传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转让非流通股10,818,74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8.36%。目前该股尚未办理股权过户手续(详见公司于2009年8月2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股东变动报告书”。

目前公司非流通股股东股改动议情况:

公司于2009年10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焦作鑫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改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截至目前,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未提出股改动议。公司将对股改的进程及时公告。

二、公司股改保荐机构情况:

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赖步连

三、公司董事会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董事会就股改问题正在与有关方面积极进行沟通,做好相关工作。

四、保荐义务及董事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将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及时披露股改相关事项。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已知《刑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对未按规定披露信息、内幕交易等的罚则。

特此公告。

焦作鑫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002212 股票简称:南洋股份 公告编号:2009-34

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因公司董事会拟就近期审议重要事项,为避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09年10月26日停牌一天,待2009年10月27日公告相关事项后复牌。

特此公告。

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892 股票简称:ST 星美 公告编号:2009-49

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了相关事项。

截至目前,公司与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公司董事会将根据相关规定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公司将每周发布一次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公告。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十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35 股票简称:安妮股份 公告编号:2009-037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股权质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09年10月23日接到本公司股东深圳市同创伟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创伟业”)通知,该公司将其所持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578.75万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5.25%,以下简称“该公司”)通知,该公司将其所持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3937500股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强支行,用于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质押期限自2009年10月23日起至该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质押为止,期限为12个月。截至2009年10月23日,该公司累计质押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3937500股。

上述股权质押已于2009年10月2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000693 股票简称:S*ST 聚友 公告编号:2009-072

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改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目前公司非流通股股改动议情况

目前,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共计55家,其中已有49家提出股改动议,其持股数量占公司非流通股总股数的99.14%,其余非流通股股东因注资、无法联系,正在办理等原因为未明确提出股改动议。

二、公司股改保荐机构情况